**聲明書**

(邀請單位名稱)

(申請人姓名) ˍ

ˍˍˍˍˍˍˍˍˍ代申請大陸地區人民ˍˍˍˍˍˍˍ來臺從事ˍˍˍˍˍˍˍ，並聲明以下事項：

(申請事由) ˍ

* 1. 不從事與許可目的不符之活動。
  2. 確依行程辦理。
  3. 入境配合並遵守防疫規定。

此致

公司章戳

內政部移民署

負責人印章戳

公司名稱：

負責人：

日期：